证券代码：603201　证券简称：常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7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596,4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596,4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1月13日。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全部成就，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43名激励对象所持共计596,400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了《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法律意见书》。具体详见2023年8月2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8月2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公开征集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陆大明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3年8月29日至2023年9月7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42）。

4、2023年9月1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44）。

5、2023年11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在审议相关事项时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6、2023年11月1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为48人，实际授予数量为1,550,000股。

7、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0,000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8、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0,000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9、2024年6月1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公司回购注销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0,000股，并减少公司股本总额30,000股。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号：B886550345），并已申请办理回购注销手续，上述30,000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预计将于2024年6月17日完成注销。

10、2024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由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10.85元/股调整为7.29元/股，已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520,000股调整为2,128,000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11、2024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查同意。由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价格由10.85元/股调整为7.29元/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数量由387,500股调整为542,500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及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12、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查同意。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24年9月13日，同意向2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542,500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7.29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13、2024年10月1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公司回购注销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12,000股，并减少公司股本总额112,000股。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回购注销手续，上述112,000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预计将于2024年10月18日完成注销。

14、2024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事项，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价格由7.29元/股调整为7.22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查同意，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同意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激励对象共45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04,000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32%。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上述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11月13日上市流通。

15、2024年12月2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公司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为25人，实际授予数量为542,500股。

16、2025年8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1人因离职、1人因任职变动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8,800股。由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7.29元/股调整为5.68元/股，已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054,500股调整为2,465,400股，本次回购数量由49,000调整为58,800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并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上述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已于2025年10月22日完成注销。

17、202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全部成就，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50名激励对象所持共计781,620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二）历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授予批次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调整后）	授予股票数量（调整后）	授予激励对象人数	授予后股票剩余数量（调整后）
首次授予	2023年11月2日	7.29元/股	2,394,000股	43人	617,400股
预留授予	2024年9月13日	7.22元/股	617,400股	24人	0股

（三）历次授予历次解除限售情况

授予批次	解除限售日期	解除限售股票数量（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首次授予	2024年11月13日	504,000	1,814,400

注：上表中“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经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转增后计算的数量。

二、本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的说明

（一）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即将届满的说明

根据公司《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规定，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25%。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日为2023年11月13日，截至本公告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即将届满。

（二）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	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说明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情形；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对应考核年度为2023-2026年四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 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考核年度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考核年度｜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2024年｜满足以下两个目标之一： 1、2024年营业收入不低于375,000万元。 2、2024年净利润不低于24,200万元。 注1：上述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涉及的业绩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性承诺； 注2：上述“营业收入”指标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的营业收入作为计算依据，“净利润”指标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 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若公司未达到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不得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5]230Z0642号），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24526.81万元，剔除本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数值为25058.68万元。因此，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
4、个人层面考核要求 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后，需对激励对象个人进行考核，根据公司制定的考核管理办法，对个人绩效考核评级有ABCD四档等。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按下表考核结果等级确定： 个人绩效考核结果｜A（优秀）｜B（良好）｜C（合格）｜D（不合格） 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100%｜70%｜50%｜0%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达成后，激励对象只有在上一年度绩效考核合格，当年度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才可按照个人解除限售比例解除限售，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数量=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数量。 激励对象在上一年度绩效考核不合格，则当年度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能按照个人解除限售比例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不得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	2023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人数为48人，其中4人由于个人原因已离职，1人因任职变动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已完成全部股票回购注销工作，其余43名激励对象2024年度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均为A（优秀），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100%。

三、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情况

根据《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比例为25%，即43名激励对象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96,4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1%（总股本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数量为准）。可解除限售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数量（万股）	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占授予其限制性股票总量比例
1	祝伟	董事、副总经理	25.2	6.3	25%
2	陆新军	董事	25.2	6.3	25%
3	陈江	董事、副总经理	16.8	4.2	25%
4	李雪军	副总经理	6.72	1.68	25%
5	沈民	副总经理	6.72	1.68	25%
6	周可舒	董事会秘书	6.72	1.68	25%
7	史晓明	董事、技术中心主任	3.36	0.84	25%
8	姚胜	董事、副总经理	5.04	1.26	25%
9	陆丽华	财务总监	3.36	0.84	25%
10	林来顺	副总经理	25.2	6.3	25%
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33人）			114.24	28.56	25%
合计			238.56	59.64	25%

注：上表中“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激励对象经公司实施2023-2024年度权益分派转增后的获授数量。

上表已剔除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5名人员。

上表中新增一名高级管理人员林来顺，具体情况为：2025年1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林来顺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5年11月13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596,400股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2,406,600	-596,400	1,810,2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87,573,122	596,400	188,169,522
总计	189,979,722		189,979,722

注：本次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相关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除限售已履行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在限售期届满后可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办理本次解除限售的相关手续，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3271　证券简称：永杰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1

永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12,000万元
投资种类	结构性存款
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永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5-005）。本次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保本型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5年8月8日，公司认购了中信银行共赢智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0935期，认购金额12,000万元。11月7日，公司对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进行了到期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12,000万元，获得收益人民币59.77万元，本次赎回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其收益均已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本次赎回金额	本次赎回收益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0935期	12,000	59.77	2025-8-9	2025-11-7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述

（一）投资目的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12,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永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626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永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5］59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92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20.6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352.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8,159.87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192.13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3月6日划至公司指定专项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45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93,192.13万元，低于《永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到位等实际情况，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根据发展现状和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投项目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如下表所示，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4.5万吨锂电池高精铝板带箔技改项目	73,738.00	33,000.00
2	年产10万吨锂电池高精铝板带技改项目	55,117.00	25,192.13
3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50,000.00	22,000.00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30,000.00	13,000.00
	合计	208,855.00	93,192.13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四）投资方式

1、基本情况

2025年11月7日，公司认购了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6551期，产品编码为C25A16551，认购金额12,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有无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资金来源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6551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	银行理财	12,000	1.00-1.95	29.59-57.70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募集资金

2、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6551期
产品编码	C25A16551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起息日	2025年11月06日（如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则收益起计日相应调整至募集期结束日下一工作日，扣款日至收益起计日之间不计产品收益）
到期日	2026年02月06日（若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受收益起计日、提前终止条款等约束，遇中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算收益）。
到账日	如产品正常到期，本金及收益于产品到期日后6个工作日内根据实际情况一次性支付，如中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联系标的	欧元/美元
联系标的定义	欧元/美元即期汇率，表示为一欧元可兑换的美元数。
产品结构要素信息	定盘价格：欧元/美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 BFIX“屏幕页面的东京时间下午3:00的EURUSD Currency的值。 期初价格：2025年11月10日的定盘价格 期末价格：联系标的观察日的定盘价格 联系标的观察日：2026年02月04日 如因节假日等原因在期初或期末无法获得联系标的的定盘价格，则应当使用可获得的前一个交易日的定盘价格。
基础利率	1.00000%
收益区间	1.00000%-1.95000%
计息基础天数	365天
产品收益率确定方式	结构性存款利率确定方式如下：（根据每期产品情况实际确定）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大于期初价格的105.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高收益1.95000%；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小于等于期初价格的105.00%且大于等于期初价格的97.1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收益率1.55000%； （3）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小于期初价格的97.1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低收益1.00000%
费用	1、本产品无认购费 2、本产品无销售手续费、托管费。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该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条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相关额度的使用期限不应超过12个月。

三、审议程序

2025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5-005）。

本次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保本型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能够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等相关规定，结合所购买投资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类型	现金管理金额	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2,000.00	10.01	
2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13,000.00	67.32	
3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26.58	
4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2,000.00	62.73	
5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14,000.00	66.50	
6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13,000.00	56.10	
7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2,000.00	59.77	
8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13,000.00
9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13,000.00
10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2,000.00
合计		129,000.00	91,000.00	349.00	3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3.87
最近12个月内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09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38,0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12,000.00
现金管理总额度					50,000.00

注1：上表中产品实际投入金额按照期间单日最高余额计算，实际收益为该产品余额在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累计收取的利息，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为账户的存款余额。

注2：如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存在差异，或小数点后尾数与原始数据存在差异，系由精确位数不同或四舍五入形成。

特此公告。

永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152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 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6531期
受托方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4,000万元
产品期限	53天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1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于2025年7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7月30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4,000万元，增加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合计总金额由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4,000万元，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

● 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4,000万元人民币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本次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进行委托理财。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91号）核准，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42,901.8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应募集资金总额429,018,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123,066.88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15,894,933.1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月10日全部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账情况进